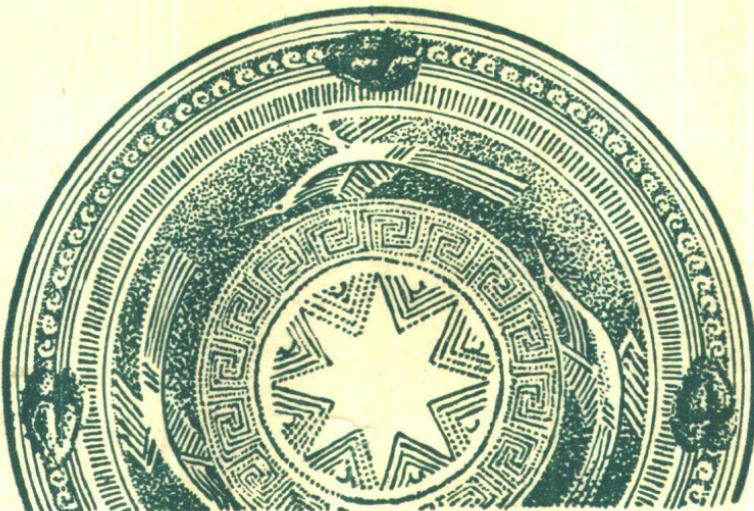


廣西歷史人物傳

莫乃群 主編



4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

廣西地方史志研究組編印

广西历史资料

广西历史人物传

莫乃群 主编

第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地方史志研究组编印

1983年·南宁

目 录

- 汉·赵佗 李炳东 俞德华 (1)
- 隋、唐·宁长真 附:宁猛力 宁道务 李干芬 (16)
- 唐·柳宗元 莫乃群 (21)
- 宋·区希范及《区希范五脏图》
..... 黄振南 (31)
- 元·史格 秉冠昌 (38)
- 明·丘浚 姚舜安 谭秀芳 (46)
- 明·冯俊 朱新镛 (55)
- 明·刘大夏 黄文达 (60)
- 明·岑猛 范宏责 (68)
- 明·屠楷 蓝 阳 (76)
- 明·吕调阳 陈 剑 (80)
- 清·胡中藻 鄂昌 秦慰俭 (88)

- 清·蒋良骐及其《东华录》 阎崇年(96)
- 清·吕璜 陆炬烈(104)
- 清·张鹏展 张胤(113)
- 清·洪秀全与金田起义 李思宋杰(121)
- 清·韦昌辉 附:韦昌辉是汉族“客家”人 李毓麟 王湛恩(137)
- 清·林绍璋 黄成授(152)
- 清·石祥祯 饶任坤(159)
- 清·杨著恩和纸桥大捷 庾裕良(164)
- 清·李文彩 草高积(169)
- 清·岑春煊 袁少芬(180)
- 清·王和顺 黄碧琴(194)
- 清·况周颐 李微(204)
- 清·赵炳麟 蒋钦挥(214)

赵 佗

李炳东 俞德华

秦朝统一岭南的将吏赵佗，他在秦末汉初创建的南越政权，存在的时间将近百年之久。因此，他就成为颇有影响的历史人物而被史家所重视，班、马史书分别立有“南越”、“两粤”专传，袁枢《通鉴纪事本末》开列有“赵佗称藩”专条。但是，旧史记载赵佗，都存在着“以汉制夷”的民族歧视观点。建国以来，史学界力图摒弃这种错误观点，求得对评价赵佗问题上的进一步认识。至于尚存在的不同看法，很多都与所据的史实有关。所以，用正确的观点去鉴别旧史的记载，并运用华南考古发现的有关资料和学术界对赵佗研究已有的成果，综合整理赵佗及其孙儿们的事略，就很有必要了。

赵佗，真定（今河北正定县）人。真定，汉高帝改东垣县置，旧属赵国地。根据推算，赵国被秦灭亡时，赵佗还是个童年或少年的孺子。^①当时中国土地上发生的那场威武雄壮的秦国统一六国的战争，使已经懂得人事的赵佗，有可能比较容易接受全国政治风云变幻的影响。等到秦始皇统一岭南，赵佗便置身行伍，戎马南交，为秦定边守土立下汗马功劳。

居住在岭南的西瓯、骆越等南越各部和居住在我国东南

^①按后注^④逆推，赵佗当生于秦始皇十一年（前236年）。

的东瓯、闽越各部，统称为“百越”（“越”又作“粤”）。秦灭掉楚国，随即征服东瓯，待攻灭六国中最后一个齐国后，秦军南进便是指向越族其它各部了。秦始皇三十年（前217年），尉屠睢统率五十万秦军，分五路向五岭进发。^②集结在余干（今江西余干县、乐平县一带）这路秦军，东向征服了闽越；集结在南野（今江西南康县）和进抵番禺这两路秦军，向南海地区纵深推进，作战比较顺利；集结在镡城（今湖南靖县南）、九疑（今湖南宁远县）这两路秦军，主将是尉屠睢，南下桂林地，遇到西瓯人的顽强抵抗，伤亡惨重，尉屠睢被西瓯人杀死。秦始皇不得不从中原遣戍救援，终于打败西瓯等南越各部，在岭南设置南海、桂林、象三郡。由此可见，攻越和戍越都属于秦朝统一岭南的军事。但就秦朝的派遣来说，攻越在前，戍越继后，攻越的秦军主将尉屠睢战死后，就需要另派将吏率卒来戍越了。至于赵佗是率卒攻越？还是戍越？抑或是攻越后又转为戍越？尚有待进一步考证。不过，史载赵佗戍越是比较明确的。

《史记》卷一一二《平津侯主父列传》载主父偃上书说，秦始皇“又使尉（下有衍字“佗”）屠睢将楼船之士南攻百越，使监禄凿渠运粮，深入越，越人遁逃。旷日持久，粮食绝乏，越人击之，秦兵大败。秦乃使尉佗将卒以戍越。”

《汉书》卷六四《严安传》记载内容与此亦同，然上书者则为严安。据此，可以认为赵佗是在秦军攻越大败后才被派来戍越的。

又《史记》卷一一八《淮南王列传》，载有伍被的对

②《淮南子》卷一八《人间训》。

话。伍说：“又使尉佗逾五岭攻百越。尉知中国劳极，止王不来。使人上书，求女无夫家者三万人，以为士卒衣补。秦皇帝可其万五千人。”这里虽说是“攻百越”，它实际指的还是戍越，赵佗上书奏请秦始皇遣来女子，好让大批士卒在当地安家定居。《汉书》卷四五《伍被传》记载伍被说赵佗“攻百越”是“止王南越”，和上面严安说“乃使尉佗将卒以戍越”同是一件事。《史记》或《汉书》的两传，此说赵佗“戍越”，彼又说赵佗“攻越”，怎样解释呢？因为攻越和戍越前后接续，本来就不能截然分开，而且开进岭南作战的各路秦军，由攻越到戍越，迟早不一，向桂林地开进的秦军还在和西瓯人苦战时，向南海地区开进的秦军，由于进展顺利，恐怕是早已是屯成了，所以造成“攻”“戍”难分的状态，我们不能只看用词，而否定它实指的事情。

司马迁、班固距离赵佗生活的时代不很远，所以班马史书对赵佗的记载，应是较为可信的。其后的《晋书》卷一五《地理志下》载录赵佗事，亦称“后使任嚣、赵佗（通佗）攻越，略取陆梁地遂定南越，以为桂林、南海，象等三郡，非三十六郡之限，乃置南海尉以典之，所谓东南一尉也。”胡三省注《资治通鉴》，引晋志这段文字时，除辩明南海尉只典本郡兵，订正“东南一尉”说法的错误外，未对“后使任嚣、赵佗攻粤”的载录置疑。既然说是“后使”，当然是在尉屠睢率领的秦军攻越失败之后，才派遣任嚣、赵佗来戍越的。我们也不能局限于文中使用了“攻越”两字，就否认它实指“后使”赵佗戍越的事。

赵佗戍越后任龙川令，任嚣为南海尉，可知戍越的主要将吏还是任嚣。而赵佗也是戍越的一个重要将吏，深得任嚣

的信任，以至特召赵佗前来商议机要。任嚣病危，把赵佗单独召来嘱咐，说：“郡中长吏无足与言者，故召公告之。”③当即遗书赵佗，叫他代行南海尉事。

由陈胜、吴广发动的秦末农民战争，席卷中原，使秦王朝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一些旧贵族、旧官吏纷纷打起反秦旗帜，乘乱拥兵割据。任嚣临终前召赵佗，面授机宜，分析了当时的形势，说：“豪杰畔秦相立。南海僻远，吾恐盗兵侵地至此。”④因此，他给赵佗定计，封锁五岭关隘，聚兵自守待变。任嚣一死，赵佗便正式以南海尉的名义，坐镇番禺（今广州市），移檄横浦、阳山、湟溪的守关将士，命令他们切断关内外交通。檄文中亦说到：“盗兵且至，急绝道聚兵自守！”⑤任嚣、赵佗说的“盗兵”，是指陈胜、吴广等领导的起义军，可见赵佗反秦不属于秦末农民战争的范畴，但却得到了农民起义军的掩护，能在岭南别树一帜。赵佗利用手中掌握的南海尉的权柄，通过法治去刑杀秦朝在岭南所置的其它将吏，委派亲信去接管那里的权力。秦朝灭亡后，刘邦和项羽便开始转向争夺全国统治权的楚汉战争。偏于南方一隅的赵佗，没有被卷入楚汉战争，但已盼到了“待诸侯变”的时刻，于是就派兵攻占桂林郡和象郡地。约于公元前205年，他便自立为南越武王。⑥

③《史记》卷一一三《南越列传》，又见《汉书》卷九五《两粤传》。下引注省。

④⑤《史记·南越列传》卷一一三。

⑥《史记》卷一一三《南越列传》载明：“自尉佗初王后，五世九十三岁而国亡焉。”同传又载武帝元鼎六年冬（实际上是在公元前112年年底，因汉初皆用秦历，以十月为岁首）攻灭南越，由此年逆推九十三年即是。

诚然，赵佗称王，确是在岭南地区建立了一个独立的越族政权。对于赵佗称王应该如何看待呢？这就不能不分析他称王的具体历史条件。

赵佗本是汉人，由秦朝戍越的将吏成为南越王，并以“蛮夷大长”自居，犹如先前蜀王子降服骆越而称安阳王。^⑦安阳王统一了骆越，对当地社会发展起了促进作用，赵佗称南越王，使南越各部在秦亡之后即转归属赵氏，避免了政权变动而引起的纷争。南越各部原来互不相属，秦朝依靠军事力量，名义上把他们置于岭南郡县长吏的统领之下，实际上却难以驾驭他们。在南越各部居住的地区，仍然是用他们的首领管理其部。这样，他们的首领就很容易利用秦亡后的形势，再萌互相攻掠的旧态。由于赵佗称王，就在某种程度上防止了纷争局面的出现。赵佗称王，采取“和辑汉越”的做法，保护中原移民，禁止越人互相攻击的鄙俗，安定了岭南。后来刘邦也承认：“南海尉它”（即“佗”字）居南方长治之，甚有文理，中县人以故不耗减，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俱赖其力。^⑧可以想见，当中原还处在刘项锋镝交鸣之际，岭南已是稳定相安了。因此，赵佗称王，不同于分裂秦末农民起义队伍的割据者，也不同于六国旧贵族乘乱东山再起的复辟者，而是在秦末特定的条件下，维系南越各部相安的力量。无视南越政权建立所处的条件，仅以岭南由隶属

^⑦ 见《水经注》卷一四引《交州外域记》。又见《史记》卷一一三《南越传》索隐引姚氏所按《广州记》。

^⑧ 《汉书》卷一《高帝纪下》。

中原王朝的郡变为一个独立的越族政权统治区，就斥之为分裂割据，是不符合在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南越各部发展的历史情况的。

中原王朝重建之后，情况就有所不同了。刘邦打败了项羽，于公元前202年10月称帝，建立汉王朝（史称西汉），号令天下。汉承秦制，继续推行中央集权的郡县制，但在诛灭异姓王、分封同姓王时，还保留一个异姓的长沙王吴芮，对于岭南的赵佗，也只好许其自王内属。刘邦派陆贾出使岭南，劝说赵佗归汉，册封赵佗为南越王。南越归属汉朝，是符合国家统一、汉越和睦的要求的。但赵佗久居南越，连衣容仪表也从越族，弃冠带，束魋结，逐渐也滋长了夜郎自大的思想，初则箕踞召见陆贾，听了陆贾言明利害，才赶紧起坐，问陆贾：“我孰与皇帝贤？”陆贾把刘邦从沛县起兵到统一全国的事迹渲染一番，又把南越比做汉朝一郡，告诫赵佗不要妄自尊大，赵佗却不以为然地大笑起来，说：“使我居中国，何渠不若汉？”赵佗到底还是个爽脆的人，他喜欢陆贾，留陆贾住下几个月，经常邀陆贾共饮畅谈，从陆贾那里听到许多闻所未闻的事情，思想逐渐得到开通。于是，特赠给陆贾价值千金的囊装的珠宝，其它礼物价值亦有千金，⑨乐意接受汉皇帝封赐的南越王号和王印，“与剖符通使，和集百越。”赵佗这种态度的转变，应该说是极为明智的，反映了南越各部对刘邦“和集百越”政策的接受。而刘

⑨《史记》卷九七《陆贾列传》。又《汉书》卷四三《陆贾传》亦载。

邦鉴于岭南社会情况和民族情况的特殊，仅以赵佗愿意内属为条件，不强令岭南按内郡划一政制，准许保留王号，并加以册封，恢复了中原王朝与岭南越族的领属关系，也不失为治边之良策。陆贾出使南越成功，还京就被刘邦拜为大中大夫，从这可知赵佗归汉在当时是一件如何重大的事情了。

吕后执政，她抛弃刘邦“和集百越”的政策，转而采取“别异蛮夷”的错误做法。她临朝称制的四年（前184年）五月，按照有司的奏请，下令对岭南禁运，不准把铁器、农具、母畜输往南越。^⑩吕后“别异蛮夷”的错误做法，破坏了汉王朝和南越的关系，损害了汉越两族的利益，当然是会激起南越地区人民的反抗。次年春，赵佗利用越族反对汉朝的情绪，自尊为南越武帝，与吕后对抗。他又听传吕后诛杀他的宗族，掘烧他在真定的祖坟，怀疑是长沙王向吕后进谗，便发兵攻占长沙王国的边县。由此看来，造成赵佗自尊南越武帝，主要责任是在吕后方面。可是吕后非但不以此引为自咎，反而怪罪赵佗，削去南越的名籍，中断与南越通使往来，并且还兴师讨伐。在她称制的七年九月，派隆虑侯周灶带兵南攻赵佗，因为遇上南方天气暑湿，很多汉兵身染时疫，在阳山关北受阻。赵佗曾派人致书周灶，请求汉朝保护近亲昆弟，撤除屯兵威胁南越的长沙、南郡两将军，以此作为议和的条件。汉王朝虽未答复，但在此之后的一年多，吕后死去，汉朝只好单独罢兵。赵佗乘汉军北还，派兵威逼长沙王国和南郡的边境，又用财物诱贿役属闽越、西瓯和夜

^⑩ 《资治通鉴》卷十三《汉纪五》。

郎，⑪攻灭统治骆越的安阳王。⑫这个时候，南越赵氏政权势力达到的地区，东西万余里，兵甲百余万，可谓顶盛极了。赵佗“乃乘黄屋、左纛，称制”。他的称制，并不如他自己所说的“聊以自娱”，而是要按照皇帝制度行使权力，当然是表示要同汉王朝分庭抗礼。

赵佗称帝后的南越，仍还是我国境内的一个民族政权。历代封建王朝把自己当作中国唯一合法的政权，不承认非臣服的民族政权。按此标准判定是非，赵佗称帝也就被旧史家定罪为“与中国侔”，这是不符合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长期发展和演变的历史的。历史上的中国，不仅包括中原王朝，而且还包括中原王朝周边的少数民族政权。周边的少数民族政权，不管是内属于中原王朝，或是决裂于中原王朝，仍是历史上中国的组成部分，但内属于中原王朝时，往往是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巩固和发展的重要表现。南越赵氏政权由对汉王朝的臣属关系变为与汉王朝决裂，给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以至南越政权的发展都带来不利，大概上下双方都尝到关系决裂的恶果了。汉文帝即位，为了弥合与南越的关系，派人到真定修治和祭祀赵佗的祖坟，求访和存问赵佗的近亲昆弟，并分别给予尊官厚赐，罢去南郡的将军，仅保留刘邦特置分隔南越的长沙将军。采取了这些步骤之后，在文帝

⑪南越役属闽越、西瓯、骆越，载于《史记》、《汉书》的“南越”和“两粤”两传。另据清同治《番禺县志》载有：“南粤以财物役属夜郎”、“夜郎侯始侍南粤”。

⑫同⑦。

元年（前179年），派太中大夫陆贾为正使，一个谒者为副使，前往南越向赵佗宣谕，带去文帝给赵佗的诏书和礼物。文帝赐给赵佗的礼物有上褚衣五十件，中褚衣三十件，下褚衣二十件。敕赵佗的诏书中说：“高皇帝弃群臣，孝惠皇帝即世，高后自临事，不幸有疾，日进不衰，以故諱暴平治。……（朕）愿与王分弃前患，终今以来，通使如故。”^⑬诏书虽有为吕后掩饰之辞，但已承认她临朝时统治的暴戾，表示愿和赵佗“分弃前患”，也就是承担关系破裂属于汉朝方面的责任了。汉文帝采取与南越恢复关系的做法，表明他已开始改变了吕后“别弃蛮夷”的妄自独尊的态度，重新实行“和集百越”的政策。赵佗见此，也改变同汉王朝分庭抗礼的态度，下令取消帝制，复原南越王号，对汉王朝“愿奉明诏，长为藩臣，奉贡职。”终孝景之世，赵佗都守约不移，“称臣，使人朝请”。

汉武帝建元四年（前137年），赵佗死去，寿年百岁。^⑭他以常人少有的高寿，目睹战国、秦、汉三个时代的更替，自称王以来，先后臣属于汉高祖、孝惠、孝文、孝景、汉武五帝，其饱览政治风云的变幻，盛受历史潮流的激荡，是可想而知的。他作为创建南越之主，南面和辑百越，北向称臣汉皇，有时还不得不抗拒不应前来“问罪”的汉军，终使南

^⑬ 《汉书·西南夷两粤与鲜卑传》卷九五，册11，页3850。

^⑭ 《史记》卷一一三《南越列传》集解引徐广语：“皇甫谧曰越王赵佗以建元四年卒，尔时汉兴七十年，佗盖百岁矣。”

越政权保存下来，维系岭南安定的局面。他在位六十八年，除去四年称帝抗拒吕后外，其余大部分时间都臣属汉廷，为加强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和睦作出了积极的贡献，说他搞分裂是没有根据的。

在赵佗之后，嗣立的诸王也都继续守约入朝。承袭赵佗王位的赵胡，是赵佗的孙子。赵胡继位的第三年，闽越王郢举兵攻掠南越边邑。赵胡顾全大局，不愿两越兵戎相见，上书请求汉廷调处。汉武帝十分称许赵胡的气量，“多南越义，守职约”，便应南越之请，发兵讨伐闽越，闽越王弟杀郢降汉。汉使庄助前往南越宣谕，赵胡就遣派太子婴齐到长安宿卫。婴齐在长安宿卫时，娶邯郸樛氏女为妻，生下赵兴。赵胡死，谥为文王，由婴齐继立为南越王。婴齐在南越虽然秉承旧俗，施行黥劓等酷刑，但他继续保持对汉朝的臣属关系，上书汉武帝请立樛氏所生的赵兴为太子，又派遣儿子次公去长安宿卫。婴齐死，谥为明王，由赵兴继立。元鼎四年（前113年），汉使前来宣谕时，赵兴和樛氏盛情款待，并就汉使致书汉武帝，“请内比诸侯，三岁一朝，除边关。”汉武帝批准赵兴的请求，命令汉使留下，借以镇抚南越。赵兴和樛氏积极配合汉使的行动，还想倚仗汉使留下镇抚的威力，去压服反对通好汉朝的势力。赵兴和樛氏正要整治行装重资，准备入朝，便发生了吕嘉的叛乱。吕嘉是南越三代丞相，极力反对和汉朝通好，乘赵兴忙于准备入朝，放松戒备的时机，举行叛乱，尽杀赵兴、樛氏和汉使，另立婴齐长子的越人妻子所生的赵建德为南越王。吕嘉叛乱，违背南越大多数人的意愿，破坏了南越与汉朝建立已久的良好关系，这是一种分裂国家统一，损害汉越和睦的叛逆行为，是不得人

心的，连越族中很多首领都起来反对。元鼎五年（前112年）秋，汉武帝发兵十万分五路南下平乱。其中就有两路是越侯率领的士卒：一是归义侯严，被赐号为戈船将军，出零陵，下漓水；二是驰义侯遗，被赐号为下濑将军，带领巴蜀罪人和夜郎兵，下苍梧。^⑯元鼎六年冬（实际是公元前112年年底，因为在《太初历》颁行之前，汉朝是以十月为岁首），攻破番禺，赵建德和吕嘉分别潜逃，后被南越校尉司马苏弘、郎官孙都俘获，解送到汉军营中。苍梧王赵光听说汉军到来，自定属汉，揭阳令史定和越将毕取，率众归汉；越桂林监居翁告谕西瓯、骆越四十余万口内属。他们都得到封侯，被汉朝移调别地。至此，南越赵氏势力便被汉朝荡平。

南越赵氏政权历五代五王，其世系如下表：

(一) 南越武王佗——(?)——(二) 南越文王胡——
(三) 南越明王婴齐——(四) 南越王兴
——(?)——(五) 南越王建德

从赵佗开始称王到赵建德被俘，共九十三年。最后虽有吕嘉叛乱，但是时间不到两年，其余九十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南越是内属汉朝的。南越在和汉朝通使往来的过程中，逐步推行了汉朝的政治制度，大量推广使用了中原输来的先进生产工具，它在这些方面所起的积极作用，更是不可忽视的。

汉朝承袭秦朝的政治制度，在全国大部分地方实行郡县制，即使在一些地区分封了一些王国，也规定王国的相、太傅、内史、中尉等重要官吏由中央委派，所以各个王国地位

^⑯ 《资治通鉴》卷二〇《汉纪》。

近似诸郡。对于内属的南越王国实施汉朝政制的办法，看来是有所变通的。据载，刘邦以“毋为南边害”为训谕，和南越政权“剖符通使”，应是没有变更南越自置全部官吏的旧规。文景时期，南越也只是派使朝见汉皇时，才“称王朝命如诸侯”，对其王国则“窃如故号”，也就是说，上奉汉朝是称臣承命，下治其民仍是我行我素。到了汉武帝时，“赐其丞相吕嘉银印，及内史、中尉、太傅印，余得自置。除其故黥劓刑，用汉法，比内诸侯。”^⑯南越的重要官吏已由汉朝中央授印加委，名号亦同内地的王国，其余允许自置的官吏，多是仿行汉制，如苏弘为校尉司马，孙都为郎官，毕取为越将，居翁为桂林郡中监，史定为揭阳令，派往交趾、九真的两个使者，早就在那里典主“二郡民”，还建立了“二郡民户口簿”。^⑰南越原行的黥劓酷刑，也被明令废除而改用汉律。官制、户籍、法律是政治制度的重要方面，这些重要的政治制度确已在南越地区部分推行了，尽管当时越族普遍保留有部落组织，推行汉制还大受限制，^⑱但它毕竟是一种历史的进步，起到加速南越社会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

南越各部社会经济的发展，归根到底有赖于他们自身生

^⑯ 《史记·南越列传》卷一一三。

^⑰ 《史记》卷一一三《南越列传》索引。《水经注》卷一四亦载。

^⑱ 直到三国时，薛综向孙权《陈交州事宜疏》还说：“县吏之设，虽有若无”。见《三国志》卷五三《吴书·薛综传》。

产力的提高。秦朝以前，西瓯主要从事渔猎，农耕较少；^⑯骆越主要从事农业，但处在火耕水耨的原始状态。^⑰随着秦汉以来北人的南来，他们带来了中原的铁器等先进生产工具，在岭南形成汉人的铁锄耕作和越人的火耕水耨并存的生产力发展状况。南越与汉朝通好，开关市，大批中原的铁器和牲畜南输。吕后关闭关市，用停止铁器和母畜输入作为打击南越的手段，并由此导致和南越关系的决裂，可见输入铁器和牲畜的重要性。后来南越和汉朝关系恢复，重开关市，由中原输入的铁器和牲畜更有增加，可从华南地区挖掘的南越五国时期墓葬得到说明。在广州华侨新村挖掘的墓群，考古工作者断为南越统治阶级的墓地，该墓群出土了铁器十一宗共三十一件。^⑱广东全省出土的战国铁器六件，秦汉之际十九件，西汉早期一百四十二件。属于西汉早期铁器的类别，有斧、凿、锸、镰等生产工具，有剑、戟、矛、匕首、铁铤。

^⑯《淮南子》卷一《原道训》：“九疑之南，陆事寡而水事众。于是人民被发文身，以像鳞虫；短缕不缝，以便涉游；短袂攘卷，以便刺舟，因之也。”这反映他们主要从事渔猎。今湘桂边境和桂东北地区，为西瓯部落活动区域。

^⑰《史记》卷一一三《南越列传》集解引《广州记》说：“交趾有骆田，仰潮水上下，人食其田，名曰：‘骆人’。”又《史记》卷三〇《平准书》有：“江南火耕水耨”。

^⑱麦英豪《广州华侨新村西汉墓》，载《考古学报》1958年第2期。